

安徽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安徽省中医药管理局

皖药监中化秘〔2024〕12号

关于开展植物类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从源头提高中药材质量水平,加快推动我省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建设,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助力中药强省战略实施,按照《安徽省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4年)》工作要求,并结合全省实际,决定开展植物类道地中药材

良种繁育基地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原则及要求

（一）遴选原则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的遴选遵循自愿，坚持合理布局、科学评估、公开公正的基本原则，申请单位应对照《安徽省植物类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现场评估标准》和本通知要求开展自查，自评符合条件的均可申请。

（二）基本要求

1. 遴选对象为具有独立法人资质、坚持合法生产经营的中药材生产加工企业和中药材种子种苗生产加工单位。从事中药材种子种苗生产销售的，应有种子种苗的生产、销售资质，并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中药材生产加工企业开展道地良种繁育基地建设，用于自繁自育自用的应注明。

2. 申报单位应已选育出优良新品种或具有经过提纯复壮优于现有野生群体和栽培的种质，并已繁育应用于生产。

3.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原则上应设立在中药材道地产区，确需在非道地产区选址的，应当提供充分文献或科学数据证明其适宜性。

4.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应建立管理制度、技术规范，制定相应的繁育规程、种子种苗质量标准与检测规范，资料档案齐全，保存完整。

5.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应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其用地规模一般不少于 50 亩，应为自有土地或长期租赁土地，并配备

与之相适应的设施设备，至少包括用于种子种苗分拣、净选、分级、干燥、质量检测、贮藏、保鲜、包装等生产加工设施设备，用于种子种苗生产的辅助性设施如灌排水系统、田间道路等。

6.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应与国家级或省市级科研、教学单位有长期合作关系，保障生产与科研相结合。

二、遴选程序

（一）县级推荐。申请单位向所在地县（市、区）市场监管局提出申请，并按照规定填写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申报表（见附件），由县（市、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同级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对申请单位上报的资料进行审核，提出初审意见，统一推荐至省推进“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现场评估。由省推进“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集中初评，并按照《安徽省植物类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现场评估标准》要求，组织开展现场评估，提出遴选基地建议名单。

（三）部门审定。由省推进“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成员单位对现场评估结果进行研究讨论，形成最终意见，经公示后向社会公布认定结果。

三、激励措施

按照《安徽省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4年）》要求，认定为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的，对其基地建设方面的银行贷款，比照省制造业融资财政贴息专项政策支持标准和分担方式予以支持。

四、日常管理

(一)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应于每年 12 月 31 日前向所在地县(市、区)市场监管局报送基地建设情况,包括基地发展、重点项目进展、推进措施落实等情况,由所在地县(市、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同级农业农村局等部门依职责做好日常监管工作。

(二)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实行动态管理,定期评估、优胜劣汰。省推进“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年将不定期组织人员对随机抽取的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情况开展“回头看”,发现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取消对其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的认定:

1. 基地已不开展种子种苗繁育或繁育的种子种苗已不能适应当地、周边地区中药材生产发展需要的;
2. 在种子种苗生产经营中,出现严重质量事故、造成社会负面影响的;
3. 其他严重违反规定的情况。

五、有关要求

请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前将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申报材料纸质及电子版报送至省推进“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纸质件一式 3 份)。

联系人及电话:孙全峰 0551-62999246

陈颂红 0551-62999272

电子邮箱: yjjzyhzpc@26.com

地址: 合肥市马鞍山路 509 号省政务大厦 B 区 13F1304 室

附件: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申报表



附件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人代表：_____电话：_____

基地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

申报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写说明

1. 申报表由申报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
2. 申报表内容请逐项填写，没有的内容请填写“无”。
3. 申报单位应对所填写内容真实性负责，推荐单位对申报单位材料认真审核。
4. 格式要求：申报书中各项内容以Word文档格式填写，表格中的字体为小四号仿宋体，其他部分字体为小三号仿宋体，1.5倍行距；相关证明材料作为附件附在最后。
5. 打印装订要求：A4纸双面打印，于左侧胶印装订成册(一式3份)。

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申报表

申请单位		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种苗品种		获得省级（含）以上颁发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种苗品种	
主要中药材良种品种		是否为自繁自育自种	
职工人数		技术人员数	大专以上学历人员数
基地总面积（亩数）		上年度中药材种子种苗销售收入（万元）	
一、基地概况（可另附页）。			
二、基地建设情况（含规模、设施设备、人员情况等）。			
三、主要中药材良种研发（选育、培育、繁育等）、生产、经营状况（含单一产品或品种的上年度生产面积、产量、销售收入情况）等。			
四、知识产权获得情况。			
五、科技成果应用、推广、服务情况。			
六、产学研结合情况。			
七、企业未来三年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的发展计划、目标及主要发展任务（需量化、作为考评依据）。			

审核意见及初评意见

县级相关部门审核意见：

县（市、区）市场监管局

（盖章）

年 月 日

初评意见：

专家组成员签名：

年 月 日

佐证材料

(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提供)

抄送 :省推进“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